

##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4 內調 0012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衛生福利部已就本院所指之缺失，採取下列改善措施：1.該部為瞭解國內直系血親卑親屬虐待尊親屬之問題類型，並依照老人受虐風險程度擬定分級分類處遇模式，提供第一線實務工作者參考運用，已於 105 年底完成「直系血親卑親屬虐待尊親屬之問題類型與評估處遇模式」委託研究案，研究成果發送至各地方政府社會局(處)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提供老人保護專業人員參考運用，並應用於專業人員訓練課程。2.該部為能及早發現有受虐之虞的老人，已採取相關措施如下：(1)結合長期照顧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居家服務單位、送餐單位、社會(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老人福利服務中心及在地民間團體、老人問安關懷組織等提供社區老人福利服務之相關單位人員，運用「台灣老人保護案件評估輔助工具表」評估社區中老人受照顧情形，以及早發掘有受虐之虞者。(2)要求各地方政府落實督導所屬社工人員及關懷訪視人員於提供轄內弱勢群體經濟支持或關懷訪視時，應一併關注家內老人之身心狀況與受照顧情形，以及早發現是類家庭中之老人是否有遭受疏忽或虐待之情事，並及時提供必要服務。(3)為協助各責任通報人員及與老人有相當接觸之長期照顧服務體系人員主動發掘並依法進行通報，訂定老人保護專業人員訓練計畫，提供各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據以參考規劃；並於 106 年針對是類人員辦理訓練課程，以強化其於執行職務中，能夠敏銳覺察老人之風險情境，以預防老人受虐情事發生；另製作老人保護宣導影片，於 105 年 12 月發送至相關機關及服務單位作為教育訓練或活動宣導之用。3.此外，該部為督導各地方政府運用社區組織正式與非正式網絡資源，建立「老人保護預警機制」，已將該項目納入 106 年度社福考核內容；且於考核前，已先透過老人保護聯繫會議請地方政府輪流進行報告，以供其他地方政府參考運用。該部並已檢視歸納各地方政府因應在地狀況及需求所建立之「老人保護預警機制」具體內容與作法，後續該部仍將持續透過老人保護聯繫會議，請各地方政府報告有關老人保護業</p>	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6.08.03 第 5 屆第 37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

##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務辦理情形，提供觀摩、交流之平臺。	

填表人員簽章：

單位主管人員：